

广州路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西區办公楼 206 房之三)

保荐人(主承销商)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15 楼 1502)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司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重要声明

1、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上市公司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2、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股票被禁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公司不得修改公司章程中的此项规定”。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4、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已披露 2007 年前三季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07 年 12 月 5 日

3、股票简称：路翔股份

4、股票代码：002192

5、发行后总股本：6,070 万元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1,520 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柯荣卿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股东黄培荣、杨真、郑国华、王冬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份；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自公司完成此次转增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在此项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中所持有的新增股份。柯荣卿、黄培荣、杨真、郑国华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当年可转让公司股份法定额度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向询价对象配售的 304 万股股票自本次社会公众股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非流通股锁定期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 1,216 万股股份无流通股限制及锁定安排。

11. 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项目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
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控股股东柯荣卿持有的股份	2,014.29	33.18	2010年12月5日
	其他已发行的股份	1960.55	32.14	2008年12月5日
	合计	4,550.00	74.96	2010年2月14日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	网下配售股份	304.00	5.01	2008年3月5日
	网上定价发行股份	1,216.00	20.03	2007年12月5日
	合计	1,520.00	25.04	
合计	6,070.00	100.00		

12.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 上市保荐人: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广州路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zhou Luxiang Co., LTD.
注册名称:	6070 万元(发行后)
法定代表人:	柯荣卿
设立日期:	1998年8月21日
住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西區办公楼 206 房之三
邮政编码:	510635
联系电话:	020-38289256 020-38289258-805
传真号码:	020-38289867
互联网网站:	www.luxiang.cn
电子邮箱:	gzluxiang@luxiang.cn
所属行业:	C43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所属行业:	机械行业
董事会秘书:	杨真
经营范围:	改性沥青成套设备技术开发,高速公路配套设施研究、开发,高新技术开发及成果转化;改性沥青加工(另设场加工),销售;改性沥青及建设工程机械设备,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配件、高低压电器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主营业务:	专业沥青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持股情况(万股)
柯荣卿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2007.8.6—2010.8.5	2014
杨真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07.8.6—2010.8.5	793
郑国华	董事	男	45	2007.8.6—2010.8.5	506
潘文冲	独立董事	男	37	2007.8.6—2010.8.5	无
袁良	独立董事	女	41	2007.8.6—2010.8.5	无
李强	监事	男	54	2007.8.6—2010.8.5	无
黄培荣	监事	男	35	2007.8.6—2010.8.5	854
黄朝强	监事	女	30	2007.8.6—2010.8.5	无
杨阳	副总经理	男	56	2004.5—至今	无
李六波	副总经理	男	45	2004.5—至今	无
徐良	副总经理	男	34	2006.3—至今	无
姜爱国	副总经理	男	40	2006.7—至今	无
李强	财务总监	男	42	2007.1—至今	无

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陈剑刚女士

中国香港居民,女,196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 USA Electronics HK Limited 置业工程师,Raymond's Industry 设计工程师,National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Research Council of Canada 助理研究员,Kambrook(HK) Ltd 技术主任、项目工程师,Malaysia Electrical Corporation(H.K.) Ltd. 工程部经理、市场及工程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德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陈剑刚女士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或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葛云松先生

中国籍,男,1970 年,博士学历,副教授。历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中外法学》杂志编辑组成员,非营利组织法研究中心副主任,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葛云松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或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李占英先生

中国籍,男,196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中国共产党党员,历任大连渔轮公司研究所设计师,经营处处长;现任大连正道国际经贸有限公司、大连正道船舶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占英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或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贺伟女士

中国籍,女,1972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东方物产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监控部主管,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部经理;现任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部高级经理。

贺伟女士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或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005 股票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07-3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 2007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经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8 亿元和美元 2,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和美元 2,000 万元。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深圳实用,注册地点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新桥第一工业区新 1,2,3,4 号厂房,经营范围包括研发及生产经营小型家用电器。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港币 1,500 万元,本公司占 70% 股权,实用电器金属制品厂有限公司占 30% 股权。

三、担保风险的评价

深圳实用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06年末	2007年9月末
资产总额	22,859.09	38,724.06
负债总额	19,859.93	38,162.63
所有者权益	2,999.16	561.43
资产负债率	86.92%	98.55%
主营业务收入	87,177.27	44,094.49
净利润	2,894.93	-999.20

说明:

1、深圳实用是在有真实业务发生的背景下,通过贸易融资提高公司的资金周转效率,银行贷款的发放是建立在银行对公司贸易背景真实性严格审查的基础上的。

2、深圳实用是本公司控股 70% 的子公司,该担保行为对保障深圳实用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是必须的。本公司对该公司的生产和经营拥有绝对的控制权,不会出现违约的情况。本公司利益与该担保事项遭受损害的风险极小。因此上述担保未采取反担保措施。

四、董事会意见

1、董事会认为深圳实用的贸易融资授信额度用于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和提高资金的周转效率,本公司对上述融资的使用进行严密监控,款项被挪用或不能偿还的风险极小;公司为上述信用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可支持其经营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2、在担保额度和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银行融资事项的相关文件。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为控股 70% 的子公司深圳实用的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公司 2006 年末及 2007 年 9 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均超过了 70%,鉴于该担保行为对保障该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是必须的,且本公司可对该融资的使用进行严密监控,款项被挪用或不能偿还的风险极小,因此对公司的担保行为为表示理解和支持;该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执行。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柯荣卿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2014 万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柯荣卿没有控制其他企业。

柯荣卿为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3 年毕业于海军工程大学核反应堆工程专业,2005 年获得暨南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3 年至 1988 年任海军工程大学训练部参谋,1988 年至 1998 年任汕头芝城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 年创办本公司前身广州利德嘉发展有限公司,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柯荣卿先生现担任暨南大学 MBA 联谊会执行会长,2006 年被评为“中国杰出交通企业管理者”。

截至目前,柯荣卿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未被质押,但柯荣卿为公司获得的银行借款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发行后股东总人数为 17394 人,其中本次发行新增的股东为 17389 人。本次发行结束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柯荣卿	20142850	33.18
2	黄培荣	8536900	14.06
3	杨真	7930650	13.07
4	郑国华	5059600	8.34
5	王冬	3831100	6.31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2987	0.27
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987	0.10
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987	0.10
9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1987	0.10
10	华泰证券-招商银行-华泰基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1987	0.10
合计		45910455	75.63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1,520 万股

(二)发行价格:9.29 元/股

(三)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网下配售 304 万股,有效申购为 32014 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 0.94984846568%,超额认购倍数为 105 倍。本次发行网上发行 1216 万股,有效申购户数为 585601 户,有效申购股数为 4514811500 股,中签率为 0.2683357187%,超额认购倍数为 371 倍。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不存在余额,网下配售 41 股余额由主承销商新时代证券认购。

(四)募集资金总额:14120.80 万元

(五)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共计 1251.68 万元,每股发行费用 0.82 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8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91.61
律师费	576.50
路演推介等	183.50
信息披露	110
发行登记及上市初费	9.07

五、截至信息披露日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1.经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8 亿元和美元 2,000 万元,约占公司 200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2.28%。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和美元 2,000 万元,约占公司 200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1.68%,该担保额度尚未到期。

本次拟对深圳实用人民币 6,000 万元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若该事项获得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将增加至人民币 1.1 亿元和美元 2,000 万元,约占公司 200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1.19%。

公司现有的全部担保行为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一日

股票代码:002005 股票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07-3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07 年 12 月 22 日(周六)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日期及时间:2007 年 12 月 22 日(周六)上午 9:30 开始,会期半天。

3.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子公司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备用信用证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上述第 3、4 项议案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度。

上述议案均采用现场的方式进行表决,详细内容见 2007 年 12 月 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出席人员

1.截至 2007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律师。

3.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会议表决办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本人身份证。

4.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5.会议登记日:2007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8:30-11:00,下午 13:00-15:30。

6.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 号公司办公楼四楼董事会秘书处。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飞

联系电话:0756-3390188 传真:0756-3390238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19085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四日

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关于为子公司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口 反对口 弃权口;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备用信用证额度的议案》赞成口 反对口 弃权口;

3.《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附件一:

致: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关于为子公司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口 反对口 弃权口;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备用信用证额度的议案》赞成口 反对口 弃权口;

3.《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附件二:

致: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关于为子公司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口 反对口 弃权口;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备用信用证额度的议案》赞成口 反对口 弃权口;

3.《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附件三:

致: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关于为子公司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口 反对口 弃权口;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备用信用证额度的议案》赞成口 反对口 弃权口;

3.《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六)募集资金净额:12969.12 万元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07 年 11 月 26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编号为广会所验字[2007]第 0681770294 号《验资报告》。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22 元/股(按照 2007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

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发行后每股收益:0.31 元/股(按照 2006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

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板的相关规定,在公司股票

上市后三个月内完善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

二、本公司自 2007 年 11 月 13 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

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

况正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本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